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信永中和在近三年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信永中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良好的诚信状况，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等规定，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京财会许可【2011】0056 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9 人，注册会计师 178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700 人。

信永中和 2023 年度业务收入为 40.4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30.1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96 亿元。2023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64 家，收费总额 4.56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38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

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二、执业记录

1、人员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鲁磊先生，2012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有 5 家。

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王波琴女士，201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曹洋先生，2023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质量管理水平

1、项目咨询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技术标准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2、意见分歧解决

信永中和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3、项目质量复核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对所有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以及由经验丰富的审计小组成员执行第二层次复核。详细复核和第二层次复核的重点为所开展审计工作的充分性、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

4、项目质量检查

信永中和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信永中和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5、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信永中和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信永中和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工作方案

在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依据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可行性强、且先进、高效的审计工作方案。并针对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审计范围、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信永中和全面配合公司的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的时间要求。信永中和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置

信永中和配备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稳定，对项目团队人力安排充分、结构合理。其承做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制造行业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且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信

永中和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信息风险管理、税务、财务、估值等多领域专家，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六、信息安全管理

信永中和已建立一系列有效的内部机制来确保全体员工对客户信息保密，这些机制包括遵守操守原则、开展培训，并要求所有专业服务人员进行年度确认等。信永中和的审计数据根据中国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均存储于中国内地，未经中国政府有关主管机关许可，不向任何境外机构、组织或者个人提供审计数据。

七、风险能力承担水平

信永中和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